



爱吃肉条的“小布丁”

檀枫小学檀枫校区五(3)班
小记者 罗翎铭(证号B7125)

“布丁”是我们家的一只小仓鼠，它最大的特点就是“贪吃”。

以前，它很爱吃玉米，不到一天工夫就能啃光一整根玉米棒。可是自从我给它吃了一点肉后，它就开始“喜新厌旧”了。

瞧！它一看我拿着肉条走过去，就激动地爬上杆子，一边吱吱叫，一边伸出小脚，甚至还想把它那胖胖的头也挤出笼子来，激动之情溢于言表！

“不给你吃肉条。”我故意对它说了一句。只见它立刻耷拉下脑袋，摆出很委屈的样子，但却叫得更强烈了。我一下就被它逗笑了，只好拿出一根肉条来。谁知，刚把肉条伸进去，它立刻扯下一大块塞进嘴里，另一个爪子还死死抓住肉条不放，生怕我下一秒就要把它拿回去。

只见它的小嘴巴不停咀嚼，忙得不可开交。舌头当然也没有

闲着，一卷就是一大块肉，腮囊“小仓库”也鼓鼓的，堆满了美味的肉块。吃着吃着，它的小眼睛就眯了起来，仿佛很享受这难得的“鼠”间美味。它那贪吃的模样让我不禁哈哈大笑。

它对食物的嗅觉也十分灵敏。

有一次，我故意将肉条放到围栏的高处不让“布丁”发现，但它那天生为食物而生的鼻子立刻锁定了“目标”。只见它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的速度冲出“屋门”，极速攀爬了上来，但是“地势”的险峻让它吃一口就掉下去一次，再吃一口再掉下去。然而美食的召唤又是那么富有魔力，让它顾不上疼痛，顽强地一次又一次往上“冲”。为了那一口肉条，小仓鼠可真拼命啊！

“布丁”是我的好伙伴，我会好好爱护它，但是我又有点担心，它这么贪吃，早晚会成为一只“小胖鼠”。我想，它应该适当减减肥了。这样，它才会更健康，陪我的时间也就会更久。

捉知了真好玩

定海小学昌东校区四(3)班
小记者 张扬晨(证号B19036)

暑假的一个下午，我正在家里写作业，突然，耳朵里传来了一阵清脆又响亮的知了声。我站起身，兴奋地对爸爸说：“我们去小公园捉知了吧！”爸爸同意了。我立刻拿出先前准备好的捕知了神器，和爸爸一起兴高采烈地跑到小公园的树下。

只听上传传来了此起彼伏的知了声，我兴奋极了，迫不及待地挥舞着杆子，准备大干一场。可一不留神，知了便被我吓跑了。我和爸爸又悄悄地向一棵参天大树进攻，我的眼睛在树枝间来回扫描。

突然，我看见一只强壮的知了正在树枝上来回爬动。我生怕知了逃走，便从爸爸手里抢过杆子。这回我学乖了，尽量不让杆子碰到周围的树枝。就这样，我悄悄把杆子伸到了知了身后，然后轻轻一推，居然真把知了粘在了杆子顶上。

我得意极了！然后把捉到的

知了按在了地上。这时，知了发出了大叫声，全身都在震动，好像在叫：“放开我！放开我！”我一把就把知了抓了起来，并把它放进了我们带来的袋子里。

随后，我们又四处寻找。这时，爸爸发现一只知了正一动不动地趴在树枝上，他便接过我手中的杆子悄悄伸了过去，没想到刚伸到知了后面，它就像长了后眼似的，一下子就飞走了。爸爸眼巴巴地望着飞走的知了，杆子还停留在空中，看得我哈哈大笑。

这时，头顶一声清脆的知了声又传入我的耳中。往上一瞅，我一眼就看见了那只知了。于是又小心翼翼地杆子往上伸，由于知了所在的树枝太高，一下子没够着，还把知了给吓跑了。幸运的是，知了居然自投罗网，直接飞进了网兜里，我兴奋极了！那只知了居然吓得屁滚尿流，直接撒了一泡尿。

今天运气真好，不但捉了知了，还见识到了真正的“屁滚尿流”！就这样，我们捉了一只又一只，最后满载而归。



江南小街

定海廷佐小学五(5)班
小记者 顾婉琼(证号B1035)



棒棒糖

舟山小学六(1)班
小记者 虞舟嫣(证号E17093)

前事不忘后事之师

定海舟岷小学三(1)班
小记者 刘思源(证号B5013)

今年暑假，我和家人及朋友一起去南京旅游，其中的一个行程点是侵华日军南京大屠杀遇难同胞纪念馆。

走进纪念馆，我首先看到的是一个黑色的雕塑：一位妈妈抱着一个死去的孩子，这个雕塑让我感觉非常悲凉。

在这里，所有的参观都非常安静肃穆。根据参观路线，一路又看到了很多相似的雕塑。随后，我们来到了一处有很多石头的地方。这时，有个游客想踩着石子抄近路过去，保安发现后对那个游客说：“这里的每一块石头都代表

着一个遇难的同胞，不能踩。”听他这么一说，那个人就缩回了脚。

接着，大家又沿着长长的走廊来到了一个场馆内。我们在里面参观时遇见一个讲解人员，所以大家跟着他边听边参观，了解到了很多有关南京大屠杀的历史事件，深深体会到南京大屠杀的惨烈和悲凉。我们把先前在入口处买的一束白色菊花摆在遇难同胞献花点，用这样的方式祭奠这些遇难同胞。

在出口处，我看到墙面上写着“前事不忘后事之师”，我认为非常有道理。作为小学生，我以后一定要努力学习，保家卫国！不让这样的悲剧再发生。



定海檀枫小学檀枫校区三(2)班小记者 王芝澄(证号B7023)

孔雀

我的自画像

舟山小学五(3)班
小记者 刘艺萱(证号B17060)

大家好，我叫刘艺萱，今年十一岁，读小学五年级，是一个活泼可爱的小女孩。

我向自己的偶像孙颖莎看齐，剪了一头利落的短发。我的个子高高的，但有点胖乎乎，妈妈说这是可爱的婴儿肥。我有一双大眼睛，笑起来弯弯的，好像月牙儿，它们是我与世界沟通的窗户，可是我没有保护好它，早早地戴上了眼镜。

我从小到大一直保持着一个爱好——看书。书是我最好的朋友，每当我看书的时候，周围的世界就好像与我无关，我完全沉浸在书的海洋中，经常连妈妈叫我的声音都听不到。妈妈开玩笑说：“如果你学习的时候有这种专注力该多好。”

我最近爱上了军事题材的故事书，看书的时候，我感觉自己仿佛也成了书中的人物，跟着他们一起经历冒险。我希望自己能

长大后，能考上军校，当真正的特种兵。为了实现这个目标，我一定要好好学习。

除了看书，我还喜欢游泳、爬山、跑步等运动。

自从去年夏天在奥运会上看过乒乓球比赛，乒乓球就成了我现在的最爱。我缠着妈妈给我报了乒乓球训练班。每周末，我都会风雨无阻去上乒乓球训练课，在球桌上挥洒汗水。虽然我的球技还不是很娴熟，但我一直在努力练习。我相信，只要坚持不懈，就一定会进步。

当然，我也有一些缺点和不足。我经常会因为太着急而犯一些粗心的小错误。比如每天早上在妈妈的催促声中出门的我，经常一不小心就忘戴红领巾或校牌，有时候还会忘记把作业带回家。另外，我还经常因为忘记写作业被老师批评。在写作业和考试时，我也经常因为马虎而丢分。

这就是我，一个爱好广泛、活泼可爱的小女孩。虽然我并不完美，有一些缺点，但我正在努力改正。